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黃琮翔  
聯絡電話：08-7367565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yanminmonkey@go.edu.tw

受文者：郭立修教師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9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發字第114521646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530000A114521646400-1.pdf、376530000A114521646400-2.odt)

主旨：檢送「屏東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屏東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社會領域素養導向試題甄選】」實施計畫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
- 二、旨案資訊如下：
  - (一)實施對象：
    - 1、本縣社會領域任課教師(含現職、實習及代理教師)。
    - 2、國小組班級數 12 班(含)以上，請中、高年級各薦派代表報名一件作品參賽。
    - 3、國小組班12班以下學校，請薦派代表報名一件作品參賽。
    - 4、每組報名教師至多為3人一組。

(二)獲選教案獎勵如下：



1、特優2件：每位參賽者嘉獎二次。

2、優等4件：每位參賽者嘉獎一次。

3、甲等6件：每位參賽者獎狀一紙。

(三)收件時間：即日起至115年5月22日(星期五)止。

(四)收件地址：本縣忠孝國小郭立修教師收(900屏東縣屏東市建豐路204號)。

三、本案未盡事項請參閱實施計畫，或請逕洽本縣忠孝國小郭立修教師，連絡電話：7380267。

四、檢附實施計畫及相關表件各1份。

正本：本縣各國小(不含崇華)

副本：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民小學郭立修教師、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 社會領域分團子計畫 4

### 屏東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屏東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

#### B-1-1-7-4「社會領域素養導向試題甄選」實施計畫

#####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屏東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屏東縣 114 學年度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 (一) 現況分析：

1. 由本縣社會領域教師提供優良教學評量試題設計，供各校教師參考應用，以提升本縣社會領域課程教學與評量效能。
2. 提供教師專業成長機會，增進社會領域教師教學評量專業能力，並強化社會領域素養試題之研究與發展。

###### (二) 需求評估：

社會領域課程以主題探究為導向，現場教師在社會領域命題一偏向知識型的記憶，對素養評量尚不熟悉，透過評量命題的設計，提供現場教師命題參考。

##### 三、目的

- (一) 素養導向之命題方向，精進教師教學能力，鼓勵教師研發符應學生在地背景的教學設計。
- (二) 透過學力優化的增能研習，精進社會領域教師推動新課綱所需專業知能，整合教師優

良試題設計能力，提升教學品質。

(三)透過辦理甄選活動，彙集優良試題，分享給全縣國小社會領域教師參考，以增進教學成效，提升本縣學生學習表現。

#### 四、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

(四)協辦單位：屏東縣屏東市忠孝國小

#### 五、實施內容

(一)內容規範：本試題設計甄選活動以社會領域為主。可採融入領域各版本教材方式或配合素養指標自編試題設計：

1. 命題題型以**題組一題**為主，每一題題組須包含 2-5 題子題，題組可含是非題、選擇題和非選擇題。

2. **參賽的題組須於學校定期評量中命題**，並進行學生的作答成效分析。

3. 試題設計格式：社會領域輔導團邀集專家學者及教學經驗豐富之教師依領域訂定公佈。

(二)獎勵標準：參賽作品需符合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理念與目標、具有融入之創意試題。

1. 評審：收件後，由承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及教學經驗豐富之教師擔任評審。

2. 成績公告：於屏東縣教育網路中心網站公佈優勝名單。

3. 評選獎勵：

(1)特優 2 名：嘉獎二次。

(2)優等 4 名：嘉獎乙次。

(3)甲等 6 名：每位獎狀乙幀。

##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一)本縣社會領域任課教師(含現職、實習及代理教師)。

(二)國小組班級數12班(含)以上，請中年級、高年級各推派代表報名一件作品參賽；

國小組班12班以下學校推派代表報名一件作品參賽。

(三)每組報名教師可為1~3人，不得超過3人。

## 七、試題規格：

(一)命題領域與內容範圍：試題設計應以社會領域為主，可採取融入社會領域各版本教材的方式，或配合素養指標自編試題設計。

(二)主要題型：命題題型以題組一題為主。

(三)子題數量與類型：每個題組須包含2至5題子題。題組內可涵蓋是非題、選擇題和非選擇題。

(五)實施要求：參賽的題組必須於學校定期評量中命題，並需進行學生的作答成效分析。

(六)格式依循：試題設計格式應依據社會領域輔導團邀集專家學者及教學經驗豐富之教師所訂定的公佈格式

(備註：計畫【附件一】提供「素養導向優良試題徵選-素養命題設計表」可作為參考格式。)

## 八、評選方式

(一)評審委員：由教育處各領域輔導團遴聘之。

(二)評選標準：

| 項次 | 內容                           | 評分比例 |
|----|------------------------------|------|
| 1  | 試題設計切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素養導向命題精神之評量趨勢 | 20%  |
| 2  | 試題設計符合命題取材之一般性原則，並符合題幹、選     | 20%  |

|   | 項、評量目標之設計原則              |     |
|---|--------------------------|-----|
| 3 | 試題內容的正確性(含文字掌握與取材內容)與連貫性 | 25% |
| 4 | 試題設計具創意性                 | 20% |
| 5 | 試題評量分析教學省思具體可行           | 15% |

## 九、收件

(一)收件時間：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2 日(五)止。

(二)收件方式(請寄出紙本並將電子檔上傳雲端)：

1. 參加者請於期限內備妥紙本文件 5 份並以郵寄或親送至忠孝國小郭立修 老師收  
(900 屏東縣屏東市建豐路 204 號，電話 7380267)。(送出後務必於三天內來電確認)。
2. 電子檔上傳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wvUozhuBCdWt6YcL9>。

(三)評審時間：115 年 6 月 3 日(二)

(四)繳交資料：

1. 附件一:素養命題設計表。
2. 附件二:授權同意書。
3. 學校定期評量卷。

(五)收件注意事項：

1. 未簽署著作人「智慧財產切結書暨授權書」者，概不受理。
2. 填寫資料不齊或未用電腦繕製者，得不受理。
3. 為推廣需要，得獎之作品主辦單位有權要求(作者)修改。

## 十、評分方式與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之紙本書面不得出現作者任教之校名及作者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二)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將追回各類獎勵文件。
- (三)稿件若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圖片、軟體、影音檔等部分，請參賽教師引用教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教師自行負責（基本資料表中須簽名具結）。
- (四)參賽教師均需簽署「著作權授權同意書」且不得違反相關著作權規定，得獎作品如有違反者除取消獎勵外，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五)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仍屬原作者所有，主辦單位擁有基於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權，本府擁有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利，或建置於本處相關教育網頁，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惟不得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
- (六)所有參賽稿件請自行備份，恕不退件。

## 十一、經費來源與概算

- (一)經費來源：「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經費概算表(略)

## 十二、預期成效

- (一)鼓勵教師分享教學經驗，相互觀摩學習，提昇專業素養。
- (二)獎勵教師創新教學，提供發表教學心得的園地。

## 十三、本計畫經核定後施行。



## 素養命題設計

|                   |  |
|-------------------|--|
| 題目名稱              |  |
|                   |  |
| 題幹                |  |
| 問題一               |  |
| 評分準則<br>(非選擇題需填答) |  |
| 版本                |  |
| 年段                |  |
| 課次                |  |
| 學生作答<br>成效分析      |  |
| 問題二               |  |
| 評分準則<br>(非選擇題需填答) |  |

|         |  |
|---------|--|
| 學習內容    |  |
| 學習表現    |  |
| 試題概念與分析 |  |

【附件二】

屏東縣114學年度十二年國教

【素養導向優良試題甄選】

授權同意書

作品名稱：

本作品參賽作者擔保本作品內容合法和有效存在，未侵害或抄襲他人之著作，且未曾參加其他校際以上競賽得獎，特此聲明。本作品參賽若有違反智慧財產權之情事，願被取消資格，並交回所有獎項；如有不實或涉及違法，本作品參賽者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本作品並授權貴單位得以任何型式與方式重製、推廣及發行之權利。

此致 屏東縣政府

立約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三】

屏東縣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

整體推動計畫

【社會領域素養導向試題甄選】

評審表

|      |   |  |
|------|---|--|
| 題目名稱 |   |  |
| 作者   | 姓名  |  |
|      | 服務學校  |  |
|      | 聯絡手機  |  |
|      | 電子郵件  |  |
| 組別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  |
| 評審意見 |   |  |
| 評審結果 | <input type="checkbox"/> 特優 <input type="checkbox"/> 優等 <input type="checkbox"/> 佳作 |  |
| 評審簽章 |   |  |